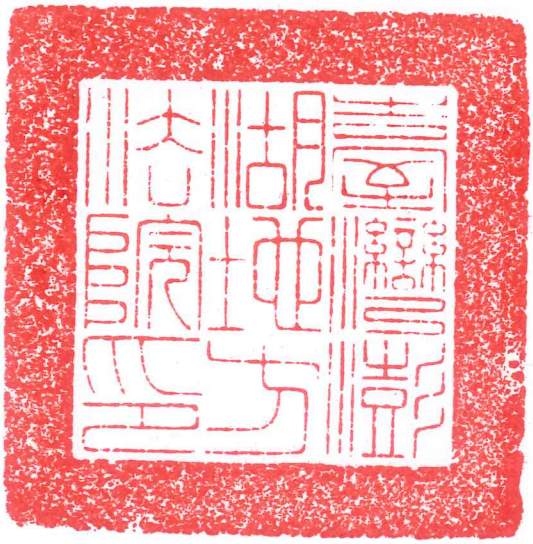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01月29日
發文字號：澎院靜人字第1100000074號



裝

主旨：公告臺灣澎湖地方法院109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口試人員名單及相關事宜。

依據：

一、本院109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口試人員名單共計6人，名單如下：3賴○帆、6巫○芸、8林○彤、12王○、13廖○宜、21李○勳。

訂

二、報到時間：請於110年2月4日(星期四)上午8時30分前報到。

三、報到地點：請於上開時間至本院四樓電腦教室(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文澳310號)完成報到手續，並進行電腦中文輸入測驗。電腦中文輸入測驗每分鐘正確字數達 40 字以上者即可進入口試；未達者則不得參加口試。

線

四、測驗用電腦之中文輸入法種類係依應試人員於報名表上擇定之輸入法安裝。

五、應試人員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以供查驗，未帶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應試。

六、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應試當日

請配合測量體溫，如有發燒情形（額溫攝氏38度以上），不得進場應試。進入法院請全程配戴口罩，並請配合暫時脫下口罩查驗身分，查驗完畢請即戴好口罩。另當日不開放陪考人員進入院區。

七、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事件等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口試，將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不另行通知，請自行上網查閱。

院長張靜琪